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0年12月2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3日前向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9人。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滨州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51%股权的议案》

为拓展地方基础设施建设市场，发挥地方协同优势，扩大区域市场布局，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高速路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拟收购滨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所持有的滨州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51%股权。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12月23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子公司收购滨州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51%股权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路桥集团增资的议案》

为把握市场机遇，提高行业竞争力，促进公司稳健发展，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58,500.98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12 月 23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12 月 23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子公司锦隆公司股权的议案》

为发挥产业协同作用，公司子公司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向关联方山东高速四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转让所持有的子公司成都鲁高锦隆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46%股权。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12 月 23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子公司向关联方转让成都鲁高锦隆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46%股权的公告》。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张伟先生、陈杰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通过。

三、备查文件

1.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22 日